

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
112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
(節 錄 版)

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

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(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)

參、主席：趙委員兼召集人卿惠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陳委員兼執行秘書淑美、蘇委員金安、韓委員榮華(王 安代)、王委員銘德(謝 雄代)、徐委員中強(蔡 儒代)、陳委員柏誠、方委員盆(林 君代)、尤委員天厚、鄭委員明安、胡委員學彥、魏委員文貴(林 嬪代)、方委員澤心、陳委員勝楠(陳 宏代)、余委員基吉、黃委員素美

伍、請假委員：陳委員彥仲

陸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

臺南市歸仁區八甲東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代表人:謝○玲(郭○圍代)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黃○菁)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(梁○魯、黃○麟、施○伶)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資訊地價科(童○君、王○文)、平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(莊○豐、涂○全、曾○翔)、客觀國際開發有限公司(郭○圍、蔡○澤)、臺南市永康區鹽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(賴○桓、戴○祥)、臺南市善化區北小新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(郭○圍)、臺南市山上區樹王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(林○君、李○霖)

柒、主席致詞：略

捌、案件：

本次提案共 9 案，報告案件 1 案、審議案件 8 案，如次：

報告案第 1 案：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委員名單異動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二、決議：本案予以備查。

審議案第 1 案：臺南市歸仁區八甲東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申請成立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臺南市歸仁區八甲東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：詳簡報資料。

- 二、決議：合於本府受理申請成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審查基準第2點：公有土地占擬辦重劃範圍總面積二分之一以下。同意核准本市歸仁區八甲東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成立。

審議案第2案：臺南市善化區興華公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二、決議：

1. 同意本案重劃計畫書草案內容依下列事項修正後通過：

(1) 考量金融市場利率走升，財務計畫部分請依長期平均預估漲幅空間修正之。

(2) 重劃工程項目請詳細載明各項目所涵蓋之細項別，如出流管制計畫。

(3) 合法臨時建物應自行拆除之切結書請附載於計畫書附件。

2. 授權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後續依內政部核定日期，調整重劃計畫書內容及預定重劃工作進度表。

審議案第3案：臺南市永康大同公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- 二、決議：同意本案重劃計畫書草案內容，另授權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後續依內政部核定日期，調整重劃計畫書內容及預定重劃工作進度表。

審議案第4案：臺南市永康區鹽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核定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臺南市永康區鹽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：詳簡報資料。

- 二、決議：本次提請核定之重劃範圍與「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

區計畫(第四次通盤檢討)(第二階段)」案內已審竣未核定「報部編號第13案—文小12用地及周邊地區」整體開發範圍相同；申請書及相關書圖文件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，同意核定重劃範圍。

審議案第5案：臺南市善化區北小新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核定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臺南市善化區北小新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：詳簡報資料。

二、決議：同意核定本市善化區北小新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。

審議案第6案：臺南市山上區樹王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核定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臺南市山上區樹王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：詳簡報資料。

二、決議：同意核定本市山上區樹王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。

審議案第7案：臺南市第九期仁德公辦市地重劃區最小分配面積標準審議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二、決議：同意本案最小分配面積標準。

審議案第8案：臺南市第九期仁德公辦市地重劃區內共同負擔土地調配原則審議案。

一、報告單位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：詳簡報資料。

二、決議：同意本案共同負擔土地調配原則。

玖、散會時間：112年3月6日上午11時45分。